

关于摩根士丹利华鑫双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

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

根据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民生银行”）签署的销售协议和相关业务准备情况，自 2019 年 3 月 7 日起，摩根士丹利华鑫双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A 类 000024/C 类 000025，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增加中国民生银行为销售机构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业务办理

自 2019 年 3 月 7 日起，投资者可通过中国民生银行办理本基金的申购、定期定额投资申购、赎回、基金转换及其他相关业务。

二、定期定额投资业务

1、扣款金额和扣款日期

1) 每期最低扣款金额不得低于人民币10元，具体最低扣款金额还须遵循中国民生银行规定。投资者可与中国民生银行约定每期扣款金额。

2) 投资者可与中国民生银行约定每期扣款日期，若扣款日非基金交易日，则顺延到下一交易日。

2、具体业务办理程序请遵循中国民生银行的有关规定，具体扣款方式以中国民生银行相关业务规则为准。本公司可能因故暂停各基金的申购业务，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也可能同时暂停，届时具体开放时间以本公司公告为准。

三、基金转换业务

转换业务规则、费率及相关重要事项等详见本公司发布的相关业务公告。

四、业务咨询

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：

1、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热线：95568

网址：www.cmbc.com.cn

2、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8888-668

网址：www.msfnunds.com.cn

特此公告。

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一九年三月七日